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恒集团	60025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王海润	部门	总经理
电话	0771-2742206	传真	0771-2742206
办公地址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工业大道1号	电子邮箱	shihong2002@126.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额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1,032,919,070.23	-10,979,027,962.03	-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62,763,940.00	6,028,749,201.71	-16.02%
营业收入	1,401,849,700.07	1,416,963,066.67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34,640.07	36,300,904.02	-1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07,664.27	21,300,706.07	2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潤	24,830,200.17	31,361,711.13	1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78,444.06	212,622,730.04	-13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03%	增加0.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0.0004	2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0.0004	20.13%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4%	169,341,607	0	无
广西广西德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15%	104,263,215	0	无
中恒集团-员工持股计划	国有法人	1.60%	49,700,000	0	无
钟丽霞	境内自然人	1.26%	41,340,100	0	无
中恒集团-董监高持股平台	境内自然人	0.77%	26,513,067	0	无
中恒集团-董监高持股平台-1号基金	境内自然人	0.76%	24,079,000	0	无
大基金-中恒-大基金认缴资金管理计划	其他	0.67%	22,248,000	0	无
广发基金-广发-中广金融资管计划	其他	0.64%	21,229,300	0	无
南方基金-南方银行-南方中证金牛基金	其他	0.64%	21,084,300	0	无
华泰基金-华泰银行-银行中证金牛基金	其他	0.63%	20,182,040	0	无
上证基金-上证-银行中证金牛基金	其他	0.63%	20,182,040	0	无
上证基金-上证-银行中证金牛基金	其他	0.63%	20,182,040	0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报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77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通过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中恒集团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中恒集团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中恒集团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本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合伙企业部分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合伙企业部分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简要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会议简要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